

《献上今天》创世记

第 47 讲：以撒的软弱与得胜（1）

创 12 章开始，就进入列祖历史，第一位出现的就是信心之父，也是多国之父的亚伯拉罕，接着就是以撒，到了创 25 章，另一位重要的以色列人先祖，雅各就出现了，但雅各的出现不但很戏剧化，他是抓着双胞胎哥哥以扫的脚跟出生，其实他和哥哥以扫都是由父亲以撒向神祷告得来的儿子，但奇怪的是父亲却偏爱哥哥，而母亲就疼弟弟，这就导致家庭的纷争，和雅各一生多变的命运。

雅各生平事迹中，第一件让我们注意的事情，是他用便宜的红豆汤买了哥哥以扫长子的名份。在这次的事件中，以扫和雅各都各有亏欠之处，而我们却可以从其中学到功课。首先，我们要谨慎，不要只顾满足欲望，而放弃了将来那更大的福份，所以我们要学习控制自己，如同保罗所说的“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”，但怎样攻克己身呢？就是要“放下自我”，不要只看见自己的需要，只注重自己，只强调眼前，而忽略将来，更要分辨什么是真正的“重要”，什么只是“紧急”，因为我们常常被紧急的需要、紧急的事件等等拉着跑，但很多时候，这些所谓的“紧急”的需要或事情，不一定是“重要”的需要或事情。

最重要的是我们能清楚真正值得付代价追求的事物是什么，就像保罗追求耶稣基督为至宝，当我们清楚目标时，我们也就不会轻易迷失，或像以扫这样，为了短暂、目前的需要，而把重要的、永恒的福份给丢弃或忽略了！

卖长子名份可说是以扫一生失败的开始，一步错了若不回头，就步步错下去。创 26:34-35 就记载了以扫四十岁时，娶了赫人女子犹滴和巴实抹为妻。虽然以扫和父亲以撒一样，都在四十岁时娶妻，因此后人就用四十年代表一个世代（参民 32:13），但以扫却和父亲所作的完全相反，他不但娶了外邦女子，更一次就娶了两个妻子，甚至创 28:9 记载，他后来又娶了第三个妻子，可见以扫从卖长子名份开始，所走的路和神所吩咐、应许的路越来越远，分歧越来越大，这对今天的我们，实在是一个警诫。

以扫和雅各兄弟相争，身为父母的以撒和利百加要负一定的责任，特别是一家之主的以撒，那么以撒所行的又如何呢？创 26 章记载了以撒生命中的软弱和得胜，这也是创世记里惟一以以撒为主角的篇幅。

首先，我们要注意这章经文所记事件是什么时候发生的？有学者就指出这章经文记载应在以扫和雅各出生之前，因为整章经文都没有提到双胞胎兄弟，并且若双胞胎已出生，那么当以撒夫妇在基拉耳时，当地的人看见孩子，就不会以为利百加还是个未婚女子，自然也不会有以撒欺骗事件的发生。

创 26:1 提到当时以撒所居住的地方有“饥荒”，就像亚伯拉罕的时代一样，因此以撒就迁往

基拉耳，这地方在非利士境内，靠近巴勒斯坦西南海岸。以撒大概是想从基拉耳南下埃及，但就在这时候，耶和和向以撒显现。

究竟耶和和向以撒显现所为何事？原来神禁止以撒去埃及，虽然埃及水源充足，没有旱灾所导致的饥荒，但以撒不应该走上父亲亚伯拉罕的旧路子。那么以撒该往那儿去呢？“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”，也就是以撒要走在神的指引当中，不要轻举妄动，随自己意思去行，如同亚伯拉罕一样，因此耶和和向以撒重申给亚伯拉罕的应许，最后神再次强调：“亚伯拉罕听从我的话，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、律例、法度”，神期盼以撒也能像父亲一样，听从神的话，以信心回应神！

那么以撒听从神的话吗？以撒听从了神的话，留在基拉耳，但以撒信心不足，他内心还是害怕，这一次他怕的不是饥荒，而是基拉耳的人。他像父亲一样听从神的话，但也像父亲一样，说谎欺骗基拉耳的人，称妻子利百加为妹子，而这完全是因为“‘恐怕这地方的人为利百加的缘故杀我’，因为她容貌俊美。”

以撒因为害怕基拉耳人，又对神没有足够信心，所以他就用了自以为聪明、安全的办法，就是撒谎，结果怎样？

但实际上，他所害怕的事并没有发生，反而是有一天以撒和利百加正在“戏玩”，也就是夫妇之间亲密的表现，被当地的非利士王亚比米勒发现了，这亚比米勒是个尊称，就如法老或西泽一样。

这下亚比米勒终于知道真相，所以他立即召以撒来，责问他：“你向我们做的是什么事呢？……把我们陷在罪里。”因为如果有基拉耳人不知道利百加已婚的身分，和她发生了关系，那么就犯了奸淫的大罪，会带来极大的刑罚。

最后，亚比米勒下了一道谕令。不准任何人“沾着”也就是侵犯利百加，违令者必死。这命令不但保证了利百加的安全，也等于保护了以撒的安全，由此可见亚比米勒为人公义，不想百姓犯罪，也仁慈为怀，不追究以撒说谎之事。

弟兄姊妹，在创 20 章里，也记载了亚伯拉罕在同一个地方，为了同一件事，而说了同样的谎言，而两位非利士王亚比米勒在事后，都以宽广的心对待亚伯拉罕和以撒，这就像一记警钟敲响在我们心头上，提醒我们这些属神的人，要更加儆醒自守，这样才能在不信的人群中，为主做美好的见证。